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PRECIOUS DRAGON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 保寶龍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61)

###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保寶龍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之初步評估，本集團預期與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29.9百萬港元的股東應佔純利相比，股東應佔純利將會錄得不少於60%的重大跌幅。

基於董事會可得之資料，董事會認為有關預期純利減少乃主要由於(其中包括)(i)因COVID-19疫情持久，全球經濟放緩導致海外銷售減少；(ii)原材料價格大幅上漲，包括馬口鐵容器、溶劑及氣體；及(iii)於COVID-19疫情持續期間，由於貨輪停靠時間更長，海運成本激增。

本公司仍在落實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僅基於董事會之初步評估，經參考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並非以本公司核數師或董事會審核委員會所審核或審閱之任何資料為依據。本公司預期將於二零二一年八月底前公佈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於本公司中期業績公告刊發時細閱有關公告。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保寶龍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高秀媚

香港，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高秀媚女士、連馨莉女士、連興隆先生及楊小業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耀培先生、潘德政先生及彭長緯先生。